



醫管局藥物建議委員會由醫生、臨床藥理學家和藥劑師組成，每三個月舉行會議評估新藥物；其下由不同臨床專科的專家小組就藥物篩選提供專業意見。

### 藥物建議委員會2020年7月會議的審議結果

	藥物學名	商品名稱	治療組別	審議結果	不獲納入藥物名冊的主要原因 <sup>1</sup>
1	Blinatumomab	Blinicyto	腫瘤、免疫系統	批准	
2	Dexpanthenol eye gel	Corneregel	眼科	批准	
3	Eltrombopag	Revolade	營養、血液製劑	批准	
4	Eplerenone	Inspira	心血管系統	不批准	沒有足夠理據支持藥物治療的成本效益
5	Ixekizumab	Taltz	皮膚科	批准	
6	Letermovir	Prevymis	傳染病	批准	
7	Nivolumab / Ipilimumab	Opdivo / Yervoy	腫瘤、免疫系統	批准	
8	Pertuzumab	Perjeta	腫瘤、免疫系統	批准	
9	Racecadotril	Hidrasec	胃腸系統	不批准	沒有足夠理據支持藥物治療的成本效益
10	Rivaroxaban	Xarelto	心血管系統	批准	
11	Selexipag	Uptravi	心血管系統	批准	
12	Sodium hyaluronate eye drops	Hialid	眼科	不批准	有其他替代藥物
13	Tisagenlecleucel	Kymriah	腫瘤、免疫系統	有待決定	有待進一步資料提供

<sup>1</sup> 藥物評審過程會依循藥物的安全性、療效和成本效益三大原則，並會考慮其他相關因素，包括國際間的建議和做法、科技的轉變、疾病狀況、病人用藥的依從性、生活質素、用藥的實際經驗，以及專業人士和病人團體的意見。